**中山大学公有住房申请表**

单位： 填表时间：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首次工作时间 |  | 职工号 |  |
| 职务或职称 |  | 婚姻状况 | 已婚、未婚离异 | 配偶姓名 |  | 配偶工作单位 |   |
| 教职工类型 | 1．事业编制 （副处及以上，以下）2．合同聘任制3.科研博士后 4.专职科研人员 5.其他\_\_\_\_\_\_\_ | 引进人才类别 | 1．千人计划 2．青年千人3．百人计划 4．其他  |  工 作校（园）区 |   |
| 是否已购本市房改房 | 1．是 2．否 | 是否有子女 | 1．是 2．否 | 是否已享受住房货币补贴 | 1．是 2．否 |
| 现住地址 |   | 是否已在本市购买住房 | 1．是 2．否（未购房须提交房地产登记情况查询证明） |
| 申请理由 |   |  | 联系电话： |
| 申请人签名： | 电子邮箱：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经办人签字： 联系电话： 负责人签字： 日期： 单位盖章： |
| 填表说明： 请务必如实填写，请提供以家庭成员为单位的房地产登记情况查询证明，证明可在各地房地产交易登记中心通过身份证在自助设备开具，也可通过微信搜索“粤省事”小程序，经人脸实名认证后，选择不动产服务—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，选择相应城市查询获得结果。若为“百人计划引进人才”请提供相关证明。若有未成年子女请提供子女身份证或出生证明。 |
| 房产处意见 | 住房科意见： 经办人签名：日 期：主管签名：日 期： | 处领导意见：副处长签名：日 期：处长签名：日 期： |
| 房屋设施配备情况 | 家具：衣柜□ 电视柜□ 木沙发□ 茶几□ 床□ 书桌□ 木椅子 张家电：空调□ 电视机□ 热水器□ 其它：  经办人签字： 承租人签字：  |
| 备 注 |  |